

工商银行改革取向的探讨

刘 剑

本文分析了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支柱之一的工商银行当前存在的问题,特别是由财产权不明确所造成的资金运用效益低下等违反市场经济竞争规则的严重问题,并结合美日市场经济、国家商业银行运行模式的发展趋势,提出:我国工商银行现阶段改革的目标模式应是不与工商企业相互掺股的股份制。

银行和企业是当代经济系统正常运行不可或缺的两大主要子系统。企业的改革一直走在银行改革的前面,最近半年来又加快了改革步伐,而且可以相信,在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后,企业的改革步伐还会更快。相比之下,银行特别是工商银行体制的改革一直步伐缓慢。这对经济的迅速发展是很不利的。究其原因,主要有:一是银行是“钱库”,国家对银行的改革不象企业那样放手;二是关于银行尤其是以工商银行为代表的专业银行究竟改向何方,目前尚无统一看法。本文仅就工商银行的改革取向谈谈自己的浅见。

一、工商银行对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

在任何一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中,工商银行(在西方发达国家一般称作商业银行)所起的作用都是巨大的。国家对经济生活的调节与控制有相当部分是通过工商银行来进行的。这是因为,工商银行上与中央银行相联系,下与居民户和厂商相衔接,从而起着中介桥梁的作用。

除此以外,工商银行对经济发展的巨大作用还可从其所具有的如下职能看出来。

第一,工商银行的一个主要职能是吸收居民户和厂商的存款(活期、定期),同时将储蓄存款贷给需要资金的厂商和居民户。即使在金融系统发达、证券市场比较完善的西方发达国家,工商银行仍是资金流动的主要渠道。没有工商银行这一中介机构,很难想象世界各国的经济会是什么样子。

第二,工商银行在资金的存贷过程中有创造货币的功能。通过货币乘数的作用既可以使货币成倍的扩大,也可使货币成倍的缩小。这对国家的金融政策和货币的供给影响甚大,从而对经济的扩张与收缩起着相当重要的调节作用,进而影响到一国经济的发展。这已为世界所公认。

第三,由于工商银行是办理票据贴现和承兑以及国内与国外汇兑的主要专业银行,因而对一个国家的世界贸易(有形与无形)、资本流动等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知道,国际贸易与

资本流动对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有着不可忽视的影响,特别是象我们这样一个确定了外向型经济发展战略的经济比较落后的国家,更是如此。而工商银行体制的完善与否直接影响着外贸与外汇市场的运作。这也是我们在确立了市场经济体制后,必须不失时机地改革工商银行不适应经济发展的方面的一个重要理由。

第四,参与外汇买卖并与其他银行组成放款银团向外国政府发放项目贷款。在某种意义上说,工商银行的这一职能完善与否体现着一国经济对世界开放的程度。在当代,一国经济与世界经济愈是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对一个国家的经济的迅速发展愈有利,愈能显示一个国家经济发达的程度。

当然,工商银行的职能也许不只这些,但仅从上面所列举的四大职能来看,就不难理解,工商银行对国家经济发展所担负的巨大责任。在加快我国市场经济建构、一切向国际惯例看齐、与国际标准接轨的今天,大刀阔斧地改革我国已经落后的工商银行体制,使其运作模式标准化、国际化、以适应新形势下我国经济发展的需要,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

二、发达国家工商银行运作模式的启示

尽管西方发达国家的银行形式可能五花八门,但是总的说来,它们的银行体系可分为两大类:中央银行和作为各专业银行代表的商业银行。中央银行由国会和政府管理,是发行货币和制定金融政策的唯一银行。商业银行则受中央银行领导。中央银行通过规定准备金率和贴现率等对商业银行的业务实施监控。这种银行体制一直运行得很好。西方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到如此现代化的地步,在很大程度上不能不归功于这种较完善的银行系统。

然而,西方诸发达国家银行体系的具体操作规程却又有着相当大的差别,特别是在商业银行方面。让我们以美国和日本为例来简要考查商业银行运作的不同特点,以便我们能从中得到某些启示,使我国工商银行的改革少走弯路。

美国商业银行和日本商业银行业务活动的最大不同点在于:美国法律禁止商业银行拥有非银行业的公司股票;而日本则允许商业银行拥有非银行业的公司股票,尽管有百分比上的限制。比如,日本在二次大战后颁布的《禁止私人垄断法》规定,一家银行可拥有一家企业的不超过10%的股票。不过,这种情形已有所改变。近年来日本有一项新法律限制商业银行从1987年起所拥有的企业股数不得超过5%。日本的这种逐渐减少商业银行对企业股数拥有量的趋势,是一种靠拢美国的趋势,很值得我们注意。

那么,美国为什么禁止商业银行拥有非银行业的公司股票呢?主要是因为,商业银行一旦拥有工商企业等非银行业系统的股票,就会带来阻滞经济发展的许多弊端。

在美国,按照现代方式经营业务的第一家商业银行是1782年成立的北美银行。1784年又成立了纽约银行和马萨诸塞银行。这三家银行经营得卓有成效,资金运用稳当,到今天还存在,不过更换了几次行名。^①从这三家商业银行成立起至今,美国商业银行已运行了二百多年。在这二百多年中,美国商业银行曾一度可以拥有企业股票。在美国商业银行可以拥有企业股票的时期,对经济发展造成了很大负面影响。比如,商业银行对企业直接进行投资会从国库抽走宝贵的资金,通过买卖公司股票以盈利,可能为了自身利益对企业施加不适当压力,对小额投资人进行剥削,把商业银行自己也不想拥有的极不健全公司的股票卖给顾客,把大笔资金用于股票投机,对股东扯谎,不能保障存款人应有的权益,妨碍公平竞争,等等。这些弊端加上其他因素导致了1929年股市大崩溃,促成了美国本世纪20年代末30年代初的那场史无前例的大萧

条。

为了消除商业银行拥有非银行业公司股票的这些弊端,美国才先后于 1864 年和 1933 年通过银行法禁止商业银行拥有非银行业的公司股票。

日本在二次大战后允许商业银行和企业相互参股,这种做法直到 80 年代中期似乎没有出现过大问题。这主要归功于日本极为特殊的国情。

首先,日本的商业银行和工商企业深受日本民族传统的门阀观念和家族意识的影响。基于这种影响所形成的经济团体意识使得日本的商业银行运作模式不同于美国。

其次,日本的民族成份较单纯,崇尚佛教,讲究在困难时和衷共济。这使得二次大战后处于战败国困境的日本尚能采用商业银行和企业相互参股的运行模式而不致出现大问题。

再次,日本是个小国,空间范围小,具有军国主义传统,完全听命于上级指令(不管这个指令是否有道理)的意识深植于国民中。虽然二次大战后这种意识受到冲击,但其文化影响不会突然绝灭。这使得日本商业银行易于管理。

最后,日本通产省、行业协会、企业(包括商业银行在内的各专业银行)三结合的管理体制使企业与商业银行相互参股尚能正常运行。这种三结合管理体制的基础是日本特有的“社会记忆力”机制。这种社会记忆力机制不仅美国不具备,包括我国在内的其他许多国家也不具备,至少至今还未显示出“社会记忆力”的迹象。

按照美籍日裔管理学家威廉·大内的观点,所谓社会记忆力又叫社区意识。当一个国家有能力记忆时——记得哪些团体在以往有弹性,哪些团体又表现出不合理的自私——这个国家就有社会记忆力。然而这种意识与利他主义毫不相干。当小城镇里的每个人都确知自己今天的行为会被记住,然后在明天得到适当的回报时,该城镇就具有社会记忆力。当社会记忆力被应用到经济领域中时,是指一个国家按先后顺序选择需要支持的工业,然后把大部分的注意力和资源集中在所选择的需要支持的少数几项工业上面,而对其他工业则照顾少些。这是一项“社会选择过程”。在一个民主社会中,如果不能得到未被选中的工业的支持,就不能进行这种社会选择过程。何种集团会心甘情愿地支持这种选择?没有一个集团会如此。一个集团除非认为今天做的牺牲会被记住,并在明天得到回报,就不会给予支持。一个民主国家的公民只有在社会记忆力是可见、可靠和有力的情况下,才会顺从这种社会选择过程。^②

近年来,随着日本经济的发展和国民的现代化以及受欧美文化影响的加深,日本商业银行与工商企业的相互参股所固有的弊端日渐显示出来。这也就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日本近年来在规范商业银行的行为时逐渐靠拢美国的原因。

三、我国工商银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国工商银行是在计划为主的经济体制下创立并发展起来的,深受传统的僵化的计划体制的影响。这几年虽在改革的道路上有所前进,但步伐极为缓慢,使得工商银行至今仍打着计划经济的深深烙印。这与当前我们所共识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很不协调,极需尽快予以改革。

既然是市场经济体制,那么不管这种体制在何国家或何地区,都有着一些共同规律和共同的运作模式。否则,就是名实不符。因此,无论是从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在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还是从其本来的含义看,我国工商银行存在的问题都远比工商企业为多。这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计划经济味道太浓。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都能对工商银行的信贷运作施加压力和影响。工商银行基本上没有经营管理自主权。工商银行及其分行实际上成为各级政府的一个财务部门,致使工商银行的经营自由度极低,从而导致许多违反经济规律的事情发生。

2、工商银行自身对贷款资金的运用是否有效漠不关心。由于工商银行受众多“婆婆”辖制,因此对贷款能否收回不甚重视。这是因为,即使贷款收不回来,工商银行也不负什么责任(不应该负责任),反正最后有国家这个大金库作担保!工商银行唯一关心的是,接受贷款的企业是否每年支付利息。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接受贷款的企业无力归还原先所贷之款,但只要能支付该贷款的利息,工商银行仍会继续贷款给该企业,因为企业不还贷款不会追究工商银行的责任,也不影响工商银行自身的利益。只要企业支付利息,这种利息就可成为工商银行奖金与福利待遇的源泉。这也就是说,工商银行职工福利只与接受贷款企业支付的利息有关,而与该企业是否有能力归还贷款本金无直接关系。这样一来,工商银行贷款资金的使用效果之差就可想而知了。

3、工商银行缺乏内在激励机制,导致各级地方政府采取“钓鱼”办法索取资金。由于工商银行财产权不明确,自身利益与款项贷出的多寡以及贷给谁没有直接利害关系,因此,尽管上级有关领导三令五申要严格信贷审核,但实际上各级地方政府十分明白,只要想办法以少量诱饵资金把想上的新项目或更新改造项目开个头,以后就可向工商银行贷款,把本来不应搞的项目继续搞下去,反正你总不能眼看着“半拉子”工程不管,而白白浪费国家财产。^③结果超计划项目不仅屡禁不止,有时尚有增多之趋势,致使本来就有限的资金浪掷出去,无法收回贷款。

4、资金软约束,造成“关系”贷款等不良后果。由于资金约束太软,致使需要贷款的企业由于没有关系而可能得不到贷款,或即使得到贷款,要么量少不能解决问题,要么贷款条件较苛刻。相反,如果与工商银行有批准贷款权的人有某种关系(比如,老熟人、老战友、老同学、老上级等等),就可通过这些关系得到所需数量的贷款。即使有的企业不需要贷款或需要很少贷款就能解决问题,但通过这些关系,软缠硬磨,最终可能得到贷款甚至得到多于所需数量的贷款,而且条件往往优惠。这不仅扰乱了资金市场的正常运行,同时助长了不正之风,导致工商银行起不到应有的经济杠杆的作用。

5、银行法不健全,责任模糊,无法施行惩罚。由于法规不健全,特别是银行法极不完善,由于“婆婆”众多,难以分清责任,再加上我们一向习惯于上级握有权柄的人以“不许这样,不许那样”来代替法治,致使工商银行的行为一旦对经济发展造成负作用也难以对之进行惩罚。市场经济与法规的健全是同时进行的,缺一不可。

工商银行当前存在的弊端也许不只这些,但从上面所举的这些方面就不难看出问题的严重性。我国资金本来就不足,我们不能一方面靠向国外借债搞经济建设,一方面又让国内这种有缺陷的银行体制继续存在下去,从而造成资金的无效或低效运用。既然我们决定实行市场经济体制,那么,对工商银行进行根本改革就不能再拖延下去了。否则,就会影响我国经济的健康发展。

四、我国工商银行的改革取向

工商银行的改革取向是与整个经济体制的改革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

经济系统的改革开放是解放生产力的一场革命,不是修修补补的改良。历史的经验表明,改良必定失败,革命必定成功。东欧在剧变之前的所谓经济改革实际上只不过是一种改良。尽

管它们起步甚早,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由于它们既抱住计划经济的基本东西不放,又引进市场经济的某些成份,妄图通过寻找一种计划成份与市场成份的最佳配方来创造一种富有成效的新模式,其结果,不但最佳配方(可能根本不存在最佳配方的新模式,至少至今世界上未有)没找到,而且浪费了许多宝贵时间和资源,失去了经济改革的许多大好时机,最后以失败告终。

从动态系统的观点看,计划与市场的配方过程是经济系统的过渡过程。在过渡过程中,经济系统会产生破坏系统的强大力量。如果这个过渡过程短暂,那么这种异常的破坏经济系统的强大力量尚不会导致该经济系统瘫痪。相反,倘若这个过渡过程持续时间过长,过渡过程所引起的反复无规则的巨振荡就最终会破坏经济这个动态系统的生存能力。这个道理正如电器开关刚打开或刚断掉在电器系统中所发生的过程一样。当电闸合上和断开的瞬间,电器中的电流、电压就会剧增到稳态的许多倍。这本来是可能破坏电器的结构与正常运行的,但由于该过渡过程极短暂,所以电器能承受得住暂时的巨大冲击(当然,过渡过程是必不可少的,否则,动态系统就无法到达新的稳态)。这说明,任何动态系统,其过渡过程都不能过长,要迅速地由一个稳态过渡到另一个稳态,否则,会导致系统的瓦解。

由人构成的经济系统是典型的动态系统,因此,其虽然有自己高层次的规律,但科学告诉我们,经济系统不可能跳出动态系统中普遍存在的基本规律的制约。

我们的党中央就是英明,其英明就英明在能及时看到经济改良的这种危险,以罕见的胆略和高瞻远瞩的历史洞察力,以小平同志南巡谈话为指针,果断地采取结束计划与市场配方的战略决策(计划与市场配方方式的经济改革是旧体制向新体制过渡的必经阶段,是需要的,但不可太长),适时地将我国经济体制彻底转到经济系统的新稳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轨道上来。这是一场经济领域里的革命。如果再适当采取一些符合市场经济的正确措施,这一革命肯定会成功,肯定会带来我国经济发展的大好形势。

正如《经济日报》于去年9月22日在《开栏的话》中所指出的:“历史上的实践证明,市场经济是调节经济运行,推动经济发展的有效机制,在世界上舍此再没有其他经验可借鉴”。

市场经济的本质是财产权的界定明确,它主要包括:企业股份制,专业银行股份制,企业与银行的不同于计划经济的运行机制,供求关系决定价格,货币选择决定资源配置,禁止垄断,政府采取财政政策和金融政策来调节市场等。那么,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我国工商银行的改革取向是什么呢?

首先,我们应建立一套银行法规,规定中央银行和工商银行(包括其他专业银行)的职责范围。不管任何人,任何单位和部门,只要违反银行法规,就要给予惩罚。该银行法规应规定,中央银行除了发行货币以外,还要通过规定工商银行的准备金率、贴现率等来指导监督工商银行的营运。工商银行业务只受中央银行监控,其他单位和个人一律不得涉足。工商银行实行股份制,主要进行存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外汇等业务。为了改善工商银行的盈亏状况,可适当授权某些工商银行成立控股公司,但要严格规定,控股公司下的投资信托部业务与存贷款业务严格分开,不得相互绞缠在一起。这样可避免工商银行由于兼营存贷款和投资业务而带来的弊端。

其次,由于我国工商银行只有一家,且其分支行遍布全国各地,实行市场经济体制下的股份制后,容易造成垄断,因此,国家应允许成立互不隶属但却受中央银行监控的多家工商银行,以便展开公平竞争。同时,工商银行家数又不宜太多。根据世界各发达国家的商业银行发展史和我国的实际情况,我国工商银行(相互独立)的家数一般以不超过一百不少于全国省、自治区

和中央直辖市数的总和为好,免得由于资金过少缺乏惯性而易于破产。因为工商银行破产往往不利于储户信心的建立,不利于经济健康发展。

再者,国家应成立存款保险公司,以减少银行挤兑,减轻金融困难的程度,免得爆发金融恐慌。在此体制下,应允许工商银行的存贷款利率在中央银行规定的范围内自由浮动。工商银行自负盈亏,国家向其征收应纳之税,此外,不要再加摊派。

最后,工商银行的股份制应以银行法人股和职工个人股为主(银行法人股可占50%以上),国家少拥有或不拥有股份(开始改革时,国家按照国有资产的多寡可拥有50%以上股份,但要逐渐过渡到国家少拥有或不拥有股份,以扩大银行经营的自由度)。这样,工商银行的营运就可按照市场体制下的经济规律进行,就可避免外界各种“婆婆”的不适当干预。工商银行的股东选出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直接招聘银行行长。银行行长不称职可由董事会予以解雇。行长等银行各级主管的报酬由董事会和股东代表大会决定,外人不要干涉。

从以上的分析不难看出,我国现阶段工商银行体制改革是不宜采取或不宜参照日本模式的。除了日本商业银行运作模式已开始靠拢美国这个原因以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我们目前尚缺乏“社会记忆力”机制。

我们在行动时,往往建立在这样的假设上:社会中、团体中的所有人,不管是官,是民,是知识分子,还是工人、农民等,其所有利益都是一致的。然而实际上,每个人、每个阶层的利益是不一致的。即使在一个家庭内,也很难保证,每个人的利益是完全一致的。如果我们社会中的每个人的利益真是一致的(每个人的感觉如此,不靠外人的说教),那还需要改革吗?!

实际上,即使在迈向共产主义的大方向上是一致的,但现阶段当涉及到每个人、每个团体的具体利益时,则不可能是一致的。这也是改革的基本假设和出发点。当一些单位的领导人习惯于强调“我们大家的利益是一致的”这一虚假前提时,其实际的目的却可能在于以权谋私而又妄图堵住群众提意见之口。在这种情况下,社会记忆力机制是难以建立起来的。

总之,当企业和工商银行等专业银行实行财产权明确的真正股份制时,我们的市场经济才真正有了基础,各种插手于工商银行和企业的不必要的“婆婆”才可能被驱逐出去。在此基础上,采取市场经济国家所采取的行之有效的财政政策、货币政策、金融政策等调控手段才能奏效,我们的市场经济体制才能真正迅速地建构起来。再加上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特有的优势,我们的经济就一定能迅速赶上和超过发达国家。要做到这一点,我们必须从以前不切实际的高悬在空中的幻想返回到现实的地面上,重新确定我们现阶段的一些假设。否则,后果是不容乐观的。

注 释:

- ① 保罗·M·霍维慈:《美国货币政策与金融制度》(上)。谭秉文、戴乾定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0年版,第77页。
- ② 威廉·大内:《M型社会》。黄宏义译,长河出版社,第18—21页。
- ③ 湖北省宜昌地区农业银行课题组:《银企政经济行为协调机制问题探讨》,《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2年第3期,第41页。

(本文责任编辑 邹惠卿)